

证券代码：600461 证券简称：洪城水业 编号：临 2015—047

债券代码：122139 债券简称：11 洪水业

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承诺不减持公司股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洪城水业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7月9日收到控股股东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诺书，承诺内容如下：

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权益，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如下承诺：

一、从即日起6个月内，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洪城水业股份；

二、履行大股东职责，着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，推动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投资者回报长效机制，不断提高投资者回报水平。

截至本公告发布日，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114,575,89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4.72%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五年七月十日